

《常熟市银海印染有限公司定型机等供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(第二阶段)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 682 号)的规定,常熟市银海印染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05 日组织环评单位(苏州天旻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)、验收监测单位(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)以及 2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(名单附后),对公司“常熟市银海印染有限公司定型机等供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(第二阶段)”进行竣工环保验收。验收工作组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)、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、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(苏行审环评[2020]20307 号)等文件,经现场踏勘、审阅相关资料和讨论,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建设地点:常熟东南经济开发区澎湖路 5 号,占地面积 68551 平方米,厂房建筑面积 75000 平方米。

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:本项目为技改项目,购置天然气燃烧器 370 台、天然气蒸汽锅炉 4 台,拆除淘汰散热器 508 套、导热油燃气锅炉 2 台,对定型机、印花机、烫光机等供热系统进行改造。本项目第一阶段已完成拆除导热油燃气锅炉 2 台,建设 4 台天然气蒸汽锅炉 4 台的改造内容。本次为第二阶段,购置天然气燃烧器 336 台、拆除淘汰散热器 508 套,对 13 台定型机、6 台印花机(圆网)、2 台印花机(平网)、4 台蒸化机、22 台烫光机进行改造(具体见验收监测报告表),改造后产能不变,仍为年产染色涤纶布 3000 吨、印花涤纶布 12000 吨。

本项目第二阶段不新增员工,年工作 300 天,三班制,每班工作 8 小时,年工作 7200 小时。

(二)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本项目于 2020 年 02 月 26 日获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(常行审投备[2020]164 号)。2020 年 04 月,苏州天旻环境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,2020 年 04 月 13 日获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(苏行审环评[2020]20307 号)。本项目第一阶段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。本项目第二阶段于 2020 年 05 月开工建设,2022 年 06 月竣工并调试。2022 年 07 月 09 日~10 日、12 日~13 日、30 日~31

日完成验收监测，目前已编制完成项目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。2020年12月21日取得排污许可证(证书编号：913205817290317257001P)。

本项目立项、建设、试生产、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、违法或处罚记录。

(三)投资情况

本项目第二阶段实际总投资 9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，占总投资比例为 8.8%。

(四)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“苏行审环评[2020]20307号”批复对应的定型机等供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(第二阶段)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。购置天然气燃烧器 336 台、拆除淘汰散热器 508 套，对 13 台定型机、6 台印花机(圆网)、2 台印花机(平网)、4 台蒸化机、22 台烫光机进行改造，改造后产能不变，仍为年产染色涤纶布 3000 吨、印花涤纶布 12000 吨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环评未明确分阶段建设，现实际分阶段建设，第二阶段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相比主要发生如下变动：

(一)废气产生情况的变动：实际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，但环评中未识别圆网印花机、平网印花机、蒸化机、烫光机等设备工艺废气；现实际印花废气、蒸化废气、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经各自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。

(二)废气处理方式的变动：(1)环评中 3#、4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2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3#、4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 2#排气筒排放。(2)环评中 5#、6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3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5#、6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 3#排气筒排放。(3)环评中 7#、8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4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7#、8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30 米高 4#排气筒排放。

(4)环评中 9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5#排气筒排放，10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6#排气筒排放，11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7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9#、10#、11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 5#排气筒排放。(5)环评中 12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8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12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+活性炭吸附”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 6#排气筒排放。(6)环评中 13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9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13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电离子电解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 7#排气筒排放。(7)环评中 14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 1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 10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14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 2 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（烘道前半段与后半段各 1 套）处理后通过 18 米高 8#、9#排气筒排放。(8)环评中 1#~2#圆网印花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2#排气筒排放，1#~3#蒸化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3#排气筒排放，3#~4#圆网印花机、1#烘干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4#排气筒排放，1#~6#烫光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5#排气筒排放，7#~10#烫光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6#排气筒排放，5#~7#圆网印花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7#排气筒排放，4#~5#蒸化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8#排气筒排放，11#~12#烫光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19#排气筒排放，13#~16#烫光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20#排气筒排放，1#~2#平网印花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21#排气筒排放，17#~19#烫光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22#排气筒排放，6#蒸化机、罗拉印花机、8#圆网印花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23#排气筒排放，7#~8#蒸化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24#排气筒排放，20#~31#烫光机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8 米高 25#排气筒排放；现实际 7#~8#圆网印花机、

罗拉印花机、5#~8#蒸化机、7#~9#、26#~31#烫光机、烘干机尚未完成整改，1#圆网印花机印花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、1#蒸化机蒸化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经1套“水喷淋+冷却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2#排气筒排放，2#、3#圆网印花机印花废气、2#蒸化机蒸化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经1套“水喷淋+冷却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3#排气筒排放，10#~15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5#排气筒排放，16#~21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6#排气筒排放，4#~6#圆网印花机印花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7#排气筒排放，22#~25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9#排气筒排放，1#~2#平网印花机印花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21#排气筒排放，1#~3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22#排气筒排放，4#~6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除尘+活性炭过滤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25#排气筒排放。

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》要求，本项目编制了《建设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》，对照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(试行)》(环办环评函[2020]688号)的相关规定，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。《建设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》于2022年11月04日，在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一)废水

本项目第二阶段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。第二阶段不新增员工，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。

(二)废气

本项目第二阶段废气主要为定型废气、印花废气、蒸化废气、烫光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。2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#排气筒排放；3#、

4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8米高2#排气筒排放；5#、6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8米高3#排气筒排放；7#、8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30米高4#排气筒排放；9#、10#、11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经1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8米高5#排气筒排放；12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+活性炭吸附”处理后通过18米高6#排气筒排放；13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+电离子电解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8米高7#排气筒排放；14#定型机定型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2套“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（烘道前半段与后半段各1套）处理后通过18米高8#、9#排气筒排放；1#圆网印花机印花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、1#蒸化机蒸化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经1套“水喷淋+冷却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2#排气筒排放；2#、3#圆网印花机印花废气、2#蒸化机蒸化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一起经1套“水喷淋+冷却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3#排气筒排放；10#~15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5#排气筒排放；16#~21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6#排气筒排放；4#~6#圆网印花机印花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7#排气筒排放；22#~25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19#排气筒排放；1#~2#平网印花机印花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水喷淋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21#排气筒排放；1#~3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水喷淋+静电式油烟净化器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22#排气筒排放；4#~6#烫光机烫光废气与天然气燃烧废气经1套“集毛+除尘+活性炭过滤”处理后通过15米高25#排气筒排放。

(三)噪声

本项目第二阶段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，主要降噪措施：合理布局、隔声、减震等。

(四)固体废物

本项目第二阶段仅为供热系统改造，不涉及固废。

(五)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“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”，目前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住宅、学校、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江苏中之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7 月 09 日~10 日、12 日~13 日、30 日~31 日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，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编制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，根据“验收监测报告表”，验收监测期间：

(一)工况

公司生产设备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，各产品生产负荷大于 75%，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。

(二)污染物排放情况

1、废水

本项目第二阶段无新增废水产生，不新增员工，无新增生活污水，故未进行监测。

2、废气

本项目各排气筒中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浓度符合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2/3728-2019)表 1 标准限值要求；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速率符合江苏省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表 1 标准要求。

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最大浓度监测值符合江苏省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表 3 标准要求。

厂房外非甲烷总烃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符合江苏省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4041-2021)表 2 标准要求。颗粒物监控点处最大浓度监测值符合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DB32/3728-2019)表 3 有厂房生产车间其他炉窑的浓度限值。

3、噪声

本项目厂界昼、夜间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348-2008)中 3 类标准限值。

4、固废

本项目第一阶段仅为供热系统改造，不涉及固废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本项目执行了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，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。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验收工作组认为：“常熟市银海印染有限公司定型机等供热系统技术改造项目(第二阶段)”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(一) 及时对废气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，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，确保治理设施安全、稳定、有效运行，各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加强车间管理，尽可能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，避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。

(二) 加强风险防范，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。

(三) 本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后需进行整体验收。

七、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

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。

常熟市银海印染有限公司

2022年11月05日